

证券代码：836399

证券简称：汇春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现场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4 月 13 日上午 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399	汇春科技	2022年4月1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补选赵贵勇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原董事卢敏先生、刘俊锐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的职务，卢敏先生辞任董事后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，刘俊锐先生辞任董事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且公司拟调整董事会人数，由5名董事，调整为7名董事，其中四名非独立董事，三名独立董事，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补选非独立董事，公司董事会提名赵贵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选举林卓彬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拟选聘独立董事。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-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公司董事会提名林卓彬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选举王建优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拟选聘独立董事。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-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公司董事会提名王建优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选举林志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拟选聘独立董事。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-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公司董事会提名林志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，发行完成后将导致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的变更；此外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拟选聘独立董事，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-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1）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修改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拟选聘独立董事，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-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公司拟对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

订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修改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拟选聘独立董事，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-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公司拟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修改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拟选聘独立董事，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-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公司拟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制定<独立董事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拟选聘独立董事，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-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公司拟制定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修改<关联交易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-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拟对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修改<信息披露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

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-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拟对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（十二）审议《关于修改<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-独立董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拟对《对外担保管理办法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（十三）审议《关于设立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提名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董事会拟设立战略发展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，拟选举各专门委员会的委员如下，委员的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的任期一致。

1、选举庄吉林、庄腾飞、王建优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，庄吉林担任召集人；

2、选举林卓彬、林志伟、庄腾飞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林卓彬担任召集人；

3、选举王建优、林卓彬、庄腾飞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王建优担任召集人；

4、选举林志伟、王建优、庄腾飞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林志伟担任召集人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五）；

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二）、（三）（四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持股凭证；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。

2. 非法人组织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、非法人组织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；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非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非法人组织的印章并由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证明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年4月11日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755-86227153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由出席人员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《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3月29日